

证券代码：831974

证券简称：维森信息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9月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汉口街中融国际 1-15 号、1-16 号、1-17 号 宇洋大厦 14 层 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国义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。

董事赵磊波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选举李国义先生为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选举李国义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国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李国义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张晓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张晓宇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仲伟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仲伟和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毛雪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毛雪女士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丽凤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董丽凤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孔维双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孔维双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5 日